

招标公告

- 招标编号** : GD/HL/0124
- 招标部门** : 海事处
- 项目** : 现招标承投租赁拖轮 3 艘(270 千瓦或以上)提供海上运载服务和拖带、推顶及系泊船只工作及浮标回收。
- 详情** : 这是一项公开招标承投租赁拖轮 3 艘(270 千瓦或以上)提供海上运载服务和拖带、推顶及系泊船只工作及浮标回收, 合约为期 24 个月。投标文件可于香港九龙深水埗昂船洲昂船路政府船坞 A 座 2 楼 A206 室行政组(政府船队科)索取。
- 投标文件亦可从采购及合约管理系统内的电子投标箱下载。有关详情, 请参阅政府物流服务署采购及合约管理系统网页 (<https://pcms2.gld.gov.hk/iprod/#/home?lang-setting=zh-CN>)。
- 联络** : 香港九龙深水埗昂船洲昂船路政府船坞 A 座 2 楼 A206 室行政组(政府船队科)。
查询电话 : (852) 2307 3573
传真号码 : (852) 2307 3571
- 截标日期及时间** : 2024 年 1 月 29 日(星期一)中午 12 时正(香港时间)。
- 递交投标书** : 纸张形式投标
投标者必须按招标文件第 II 部招标条款第 4 条的规定拟备投标书, 并将每一个合约的「价格资料」及「技术建议」分别分开于「信封 A」及「信封 B」两个信封递交。投标者必须在信封面注明招标编号、招标项目(但不得有任何记认, 使人认出投标者的身分)及「政府物流服务署开标委员会主席收」。投标者必须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星期一)中午 12 时正前(香港时间), 把投标书放入香港北角渣华道 333 号北角政府合署地下的「政府物流服务署投标箱」内。逾期递交或以传真递交的投标书, 或未有放入指明投标箱的投标书, 概不受理。

电子投标

投标者透过电子投标箱递交标书，必须使用识别代码或使用任何一类获电子投标箱接受的数码证书，并将之上载至电子投标箱。有关电子投标的详情，请参阅政府物流服务署采购及合约管理系统网页 (<https://pcms2.gld.gov.hk/iprod/#/home?langsetting=zh-HK>)。投标者必须按招标文件第 II 部招标条款第 3 条的规定拟备投标书，并应预留足够时间以确保所有资料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星期一)中午 12 时正前(香港时间)完成传送。逾期的投标概不受理。

注意事项

- ： 一. 如截标当天上午 9 时至中午 12 时期间，八号或以上热带气旋警告信号悬挂，或黑色暴雨警告信号或由政府公布的「超强台风后极端情况」生效，截标时间会延至下一个工作天中午 12 时。
- 二. 如截标当天上午 9 时至中午 12 时期间通往投标箱的公众通道受阻，政府会透过政府新闻处网页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ctoday.htm>)以新闻稿方式尽快宣布延长截标时间，直至另行通知。当通道重开后，政府会以同样方式公布最新截标日期。
- 三. 是次招标不受《世界贸易组织政府采购协议》规管。
- 四.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不一定采纳综合评分最高的标书或任何一份投标书，并有权与任何投标者商议批出合约的条款。
- 五. 所有时间的表述均为香港时间。